

证券代码：833937

证券简称：嘉诚信息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长春嘉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长春嘉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常鹏翱、张洪岩、洪金明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常鹏翱：男，1974 年 8 月 13 日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1996 年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学院，本科学历，2000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河南省栾川县人民法院书记员，2003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09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教授。

洪金明：男，1981 年 10 月 29 日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2005 年毕业于南京审计学院，本科学历，2008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 年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博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南京南瑞集团会计，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农行北京开发区支行营业部客户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农行北京开发区支行公司部客户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农行北京分行计划财会部产品经理、会计、利率管理，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中国农业

银行总行战略规划部行业研究高级专员。

张洪岩：男，1965年5月4日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1985年毕业于东北师范大学地理系地理学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毕业于东北师范大学地理系自然地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85年7月至1988年8月任延边大学地理系助教，1991年7月至1996年6月任东北师范大学地理系讲师，1996年7月至1998年11月任东北师范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讲师，1998年12月至2004年11月任东北师范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副教授，2004年12月至2006年6月任东北师范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教授，2006年7月至2013年6月任东北师范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3年7月至今任东北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常鹏翱、张洪岩、洪金明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常鹏翱	5	5	0	0	否	5
张洪岩	5	5	0	0	否	5
洪金明	5	5	0	0	否	5

- 一、张洪岩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
- 二、常鹏翱、张洪岩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
- 三、洪金明、张洪岩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四、洪金明、常鹏翱审计委员会委员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常鹏翱、张洪岩、洪金明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3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1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关于提名李绍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2 月 2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 年，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各项工作的开展给予了大力的配合，我们能保证充足的时间履行职责，在董事会召开之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在董事会上充分发表审阅意见，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2024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常鹏翱、张洪岩、洪金明

2024 年 4 月 26 日